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杜桥镇新兴路东延段（蟾洋一穿山）道路建设工程-路灯工程

甲 方：临海市小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 方：台州熙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时间：2026年5月12日

签约地点：临海市杜桥镇

合同主要条款

项目名称：杜桥镇新兴路东延段（蟾洋—穿山）道路建设工程-路灯工程

项目编号：ZJHD-202602

甲方：临海市小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台州熙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见证方：浙江厚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杜桥镇新兴路东延段（蟾洋—穿山）道路建设工程-路灯工程（本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双方达成一致签署本合同。

一、货物内容

序号	材料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双挑式常规照明路灯	1、灯杆:高均为 10 米，臂长为 1.5 米+1 米 灯具:150+60WLED 灯，半截光型 2、含灯杆、挑臂及杆内穿线、防水接头、防雷接地、路灯接线终端（带保护空开、漏电保护装置），灯杆外喷塑采用素黑色，具体灯杆外观形式和颜色由业主确定。	套	38	
2	中杆照明灯具（设置避雷装置）	1、灯杆:高 15 米灯 具:3x200W LED 灯，投光型 2、含灯杆、挑臂及杆内穿线、防水接头、防雷接地、路灯接线终端（带保护空	套	2	

		开、漏电保护装置), 灯杆外喷塑采用素黑色, 具体灯杆外观形式和颜色由业主确定。			
3	单灯控制器	需与杜桥镇智能化路灯配套	个	82	
4	铜芯电力电缆敷设	YJV-5*25	m	2700	
5	铜芯电力电缆敷设	VVR-3*6	m	228	
6	铜芯电力电缆敷设	VVR-5*6	m	6	
7	照明配电箱安装	1. 户外型 1.5mm 厚 304 不锈钢柜体; 2. 包含柜内电表、散射风扇、各类元器件等, 具体详配电柜系统图; 3. 含浪涌保护器; 4. 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及图纸;	台	1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 (大写): 伍拾伍万壹仟柒佰柒拾捌元 (¥551778 元) 人民币。

本合同价款采用固定全费用单价确定。

本工程结算价的计算方式为: 全费用单价包死, 数量按实结算。

全费用单价包含制造、材料、设备、运输、装卸、机械、交货前产品保护、安装、验收、售后服务、保险、利润、税金、风险费及相关协调费等一切费用

甲方可根据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工程量, 乙方须无条件服从, 并按实际工程量结算。工程量不论增减多少, 单价不变, 乙方不得拒绝。

三、技术资料



1. 乙方应在项目验收前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因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产生的所有赔偿、维权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足额赔偿。

五、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七、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包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百分之五的违约金,若乙方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部分,乙方仍需赔偿。

八、质保期

质保期五年。

九、供货期

合同签订后接到甲方通知后 30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

十、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40%的备料款(备料款不扣回,抵作工程款),全部货物供货完成调试完毕及验收合格后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发票应随付款进度及时提供。

乙方未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的,甲方有权延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二、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

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 质保期内免费维护和维修。在质保期内非人为因素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须立即进行免费维修、免费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直至免费更换新货物。维护和维修按照相关部门相关规定执行；

4. 在质保期内，接到故障报修，乙方应全天候回应，回应时间小于1小时，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12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故障排除后应出具书面故障诊断报告。如不能修复应提供备品，以保证整个系统的正常运行，乙方有其它服务承诺的，按承诺的履行；

5.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6. 质保期结束前，须由甲乙双方进行一次全面检查，任何缺陷必须由乙方负责修理，在修复之后，乙方将缺陷原因、修理内容、完成修理及恢复正常的时间和日期等报告给甲方，报告一式两份。

十三、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初验收合格后，货物交由乙方保管。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

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最终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含专业检测机构的费用）由乙方负责。最终验收交付前的保管安全由乙方负责。

5. 验收时检测不合格进行退换货。

十四、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五、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

4.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回。

十六、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七、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临海市人民法院起诉。

十八、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资金和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签订书面补充协议,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双方确认本合同载明的地址为双方往来通知、文书的有效送达地址;任何书面通知、法律文书等材料按照该地址寄送,寄出后即视为有效送达,邮件退回不影响送达效力。一方变更送达地址的,应当提前 3 个工作日书面告知对方,未告知的,按原地址送达仍有效。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代理机构贰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2016 年 5 月 12 日



乙方(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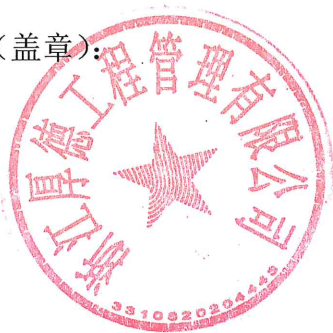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2016 年 5 月 12 日



见证方(盖章):



附报价明细表

台州熙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报价文件

二、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杜桥镇新兴路东延段（蟾洋一穿山）道路建设工程-路灯工程

序号	名称	项目特征	品牌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1	双挑式常规照明路灯	1、灯杆:高度为 10 米,挑臂长均为 1.5+1 米 灯具:150+60WLED 灯, IP66, 半截光型 2、含灯杆、挑臂及杆内穿线、防水接头、路灯接线终端(带保护空开、漏电保护装置),灯杆外喷塑采用素黑色,具体灯杆外观形式和颜色由业主确定。	品牌: 旭征 型号: 150+60W	38	套	3200	121600
2	中杆照明灯具(设置避雷装置)	1、灯杆:高 15 米灯具:3x200W LED 灯, IP65, 投光型 2、含灯杆、挑臂及杆内穿线、防水接头、路灯接线终端(带保护空开、漏电保护装置),灯杆外喷塑采用素黑色,具体灯杆外观形式和颜色由业主确定。	品牌: 旭征 型号: 3x200W	2	套	7800	15600

台州熙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报价文件

3	单灯控制器	需与杜桥镇智能化路灯配套	品牌: 智联信通 型号: SEMS-RTU09E4G P4/A-R	82	个	220	18040
4	铜芯电力电缆敷设	YJV-5*25	品牌: 浙江力安 型号: YJV-5*25	2700	m	144	388800
5	铜芯电力电缆敷设	VVR-3*6	品牌: 浙江力安 型号: VVR-3*6	228	m	10	2280
6	铜芯电力电缆敷设	VVR-5*6	品牌: 浙江力安 型号: VVR-5*6	6	m	25	150
7	照明配电箱安装	1. 户外型 1.5mm 厚 304 不锈钢柜体, IP54; 2. 包含柜内电表、散射风扇、各类元器件等, 具体详配电柜系统图; 3. 含浪涌保护器; 4. 未尽事宜详见招标文件及图纸;	品牌: 旭征 型号: PDG-1	1	台	5308	5308

合计人民币：大写伍拾伍万壹仟柒佰柒拾捌元整（小写：¥551778.00 元整）

说明:

- 1、本报价明细表投标人请根据招标文件采购清单中的内容进行填写，不得漏项。
-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根王
印室

投标人（盖章）: 台州照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4月30日

